

证券代码：831970

证券简称：四川永强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970	四川永强	2023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四川蓝贵律师事务所胡彦军律师、何杨律师。

（七）会议地点

成都市成华区成致路 6 号 20 栋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持续发展需要，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九）审议《董事会对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09）。

（十）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对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无保留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对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无保留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通过信函、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以到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7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成华区成致路6号20栋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邹瑜联系电话：028-84433400-813 传真：028-83404015 邮编：610041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 4、《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